

关于深圳市信实公益服务发展中心

执行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

项目资助服务的

专项审计报告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深圳

关于深圳市信实公益服务发展中心
执行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
项目资助服务的

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 | |
|-------------------|-----|
| 一、专项审计报告..... | 1-7 |
| 二、《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 |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LIANCHUANG LI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云松大厦11B

邮编：518040

电话：(0755) 88299729 88299609 88299615

传真：88299739

机密

深联创立信（专）审字（2017）第212号

**关于深圳市信实公益服务发展中心
执行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
项目资助服务的
专项审计报告**

深圳市信实公益服务发展中心：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服务发展中心执行龙岗区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项目资助服务协议、承接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项目，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的资金投入和使用进行专项审计。

贵服务发展中心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计资料。包括如实编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四联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运营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恰当界定相应服务项目具体范围，对资金支出明细表的编制、提供过程实施内部控制，以使资料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重大错报。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在实施审计工作基础上、对贵服务发展中心承接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与《专项审计报告编制要求》的规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服务发展中心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

计记录、分析社区服务中心运营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现将审计结果报告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信实公益服务发展中心系经深圳市民政局批准，于2010年09月20日成立、开办资金100,000.00元，并领取编号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40300562763405D（法人）登记证书。

法定代表人：黄宇丹

公司住所：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源路128号深圳市名优工业产品展示采购中心A座601号

经营范围：社区需求与公益服务资源评估；社区公益服务项目研发、推介与管理；社区公益服务发展咨询；合作实施公益服务项目；提供社会工作服务。

二、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龙岗区社区服务中心运营服务采购结果（项目编号：LGCG2014033452），并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票文件与项目所在社区工作站、中标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签订项目名称为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项目和龙岗区横岗街道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项目。

资助服务期限：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服务对象：以项目所在社区常驻居民为主要服务对象

服务目标：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项目是充分整合社区各类公共服务资源，以“倡导公益服务，促进社区发展”为使命，借助专业、有效的服务模式，向居民提供系统的专业服务，从而达到提高青少年综合素质，提升社区特殊人群自强意识、挖掘妇女潜

能、营造尊老敬老的社会氛围、促进外来务工人员社区参与提升各群体家庭的社会功能的目标，最终促进社区发展与和谐。龙岗区横岗街道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项目，是以资产为本作为梳理社区资源的基本手法使社工服务真正融入居民生活，充分了解社区资产，并在各平台上加以利用，为社区居民提供基础性服务，强调社区自助互助氛围的构建，促进社区融合、提升参与社区事务的能力，关注社区文化与传承；注重项目品牌推广和研究。

服务内容：党群服务、为老养老服务、青少年服务和妇女儿童服务、扶贫济困助残服务、流动人口服务、社会保障服务、公益慈善和志愿服务、心理咨询服务、文体活动服务、职业教育和就业服务、居民健康和计生服务、社区家园网、其他服务等。

资助资金及支付方式：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项目资助资金 50 万元，区级：按照项目采购中标实际成交金额 25 万元进行资助；市级：按照区级资助资金 1：1 进行配套，即：25 万元。龙岗区横岗街道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项目资助资金经费为 50 万元，区级：按照项目采购中标实际成交金额 25 万元进行资助；市级：按照区级资助资金 1：1 进行配套，即：25 万元。二个项目共计 100 万元。以上费用主要用于员工薪酬与福利(应控制在项目总经费的 70%)，服务项目运作、办公设施与场地运作成本(两项各占总经费的 10%左右)，机构运营管理费(不得超过总经费的 10%)，使用情况须进行独立财务核算与审计，专款专用，接受社会监督。

三、 审计结果如下

1、收到资助资金情况：

贵服务发展中心已收到两笔资助经费共计人民币 1,000,000.00 元（其中：2016 年 6 月 17 日收到资助金额 500,000.00 元、2016 年 9 月 29 日收到资助金额 500,000.00 元）。

2、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深圳市信实公益服务发展中心提供的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社区、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的有关财务及其他资料，经审计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信实公益服务发展中心投入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社区工作站、四联社区工作站运营项目实际投入和使用资金为 996,673.34 元，项目资金来源于龙岗区民政局资助，按照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项目资助服务合同、资助金额 100 万元，实际收到资助金额 1,0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社区、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服务项目实施完成、运营项目实际投入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信实公益服务发展中心

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社区、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

运营项目经费支出汇总表

| 项目 | 西坑社区 | 四联社区 | 审定金额 | 占资助金额% |
|-------------|------------|------------|------------|--------|
| 1、人员薪资与福利 | 350,842.93 | 367,998.99 | 718,841.92 | 71.89% |
| 2、服务项目运作 | 49,342.38 | 49,842.86 | 99,185.24 | 9.92% |
| 3、办公设施及场地布置 | 50,699.89 | 51,820.09 | 102,519.98 | 10.25% |
| 4、机构运营管理费 | 46,563.10 | 29,563.10 | 76,126.20 | 7.61% |
| 项目总金额 | 497,448.30 | 499,225.04 | 996,673.34 | 99.67% |

西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项目经费支出明细表

单位：元

| 项目 | 实际支出 | 审计金额 | 占资助金额% |
|---------------|------------|------------|--------|
| 1、员工薪酬与福利支出 | 350,842.93 | 350,842.93 | 70.17% |
| 其中：工资 | 276,124.83 | 276,124.83 | |
| 福利费 | 34,049.56 | 34,049.56 | |
| 团建费 | 2,275.00 | 2,275.00 | |
| 社保费 | 30,806.44 | 30,806.44 | |
| 住房公积金 | 7,124.80 | 7,124.80 | |
| 培训费 | 462.30 | 462.30 | |
| 2、服务项目运作支出 | 49,342.38 | 49,342.38 | 9.87% |
| 其中：活动费 | 49,842.86 | 49,842.86 | |
| 3、办公设施与场地运营支出 | 50,699.89 | 50,699.89 | 10.14% |
| 其中：办公费用 | 50,699.89 | 50,699.89 | |
| 办公设施设备 | 0 | 0 | |
| 4、机构运营管理费支出 | 46,563.10 | 46,563.10 | 9.31% |
| 其中：机构管理费 | 32,000.00 | 32,000.00 | |
| 税金 | 14,563.10 | 14,563.10 | |
| 项目总金额 | 497,448.30 | 497,448.30 | 99.49% |
| 项目结余 | 2,551.70 | 2,551.70 | 0.51% |

四联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项目经费支出明细表

单位：元

| 项目 | 实际支出 | 审计金额 | 占资助金额% |
|---------------|------------|------------|--------|
| 1、员工薪酬与福利支出 | 367,998.99 | 367,998.99 | 73.60% |
| 其中：工资 | 288,547.07 | 288,547.07 | |
| 福利费 | 23,597.84 | 23,597.84 | |
| 团建费 | 3,064.00 | 3,064.00 | |
| 社保费 | 43,235.78 | 43,235.78 | |
| 住房公积金 | 9,092.00 | 9,092.00 | |
| 培训费 | 462.30 | 462.30 | |
| 2、服务项目运作支出 | 49,842.86 | 49,842.86 | 9.97% |
| 其中：活动费 | 49,842.86 | 49,842.86 | |
| 3、办公设施与场地运营支出 | 51,820.09 | 51,820.09 | 10.37% |
| 其中：办公费用 | 51,820.09 | 51,820.09 | |
| 办公设施设备 | 0 | 0 | |
| 4、机构运营管理费支出 | 29,563.10 | 29,563.10 | 5.91% |
| 其中：机构管理费 | 15,000.00 | 15,000.00 | |
| 税金 | 14,563.10 | 14,563.10 | |
| 项目总金额 | 499,225.04 | 499,225.04 | 99.85% |
| 项目结余 | 774.96 | 774.96 | 0.15% |

三、审计意见

经审计我们认为，贵服务发展中心在《企业会计准则》、《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框架下编制的该项目资金投入、项目支出、经济指标等，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服务社的情况。贵服务社在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四联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运营项目收到资助金额 1,000,000.00 元，资金支出为 996,673.34 元。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7 年 1 月 25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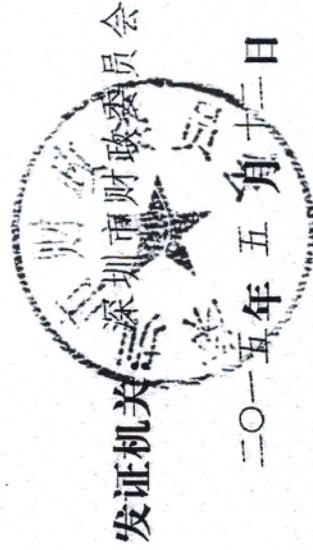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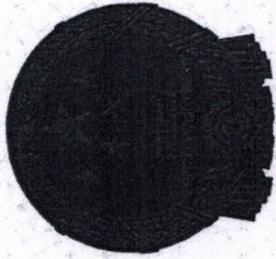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2412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吴吉林

办公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西北泰然云松大厦 11B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7470033

注册资本(出资额): 30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深财会[2004]33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34699F

名称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主体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西北
泰然云松大厦11B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吉林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04月11日